

全院全日三班護病比（參考格式）

___年全院【急性一般（精神）病床】各月份全日護病比

月份	全院配置護理人員數	床位數 (A)	月平均 佔床率 (B)	每月每日平均上班 護理人員數				全日護病比 =(A×B×3/C)
				白班	小夜	大夜	小計(C)	
1月								
2月								
3月								
4月								
5月								
6月								
7月								
8月								
9月								
10月								
11月								
12月								

備註：

1.床位數(A)：以向地方衛生局申請登記開放「急性一般病床」數計。

2.佔床率(B)：以當月佔床率為計算基準：

(1)計算公式：每月佔床率=(該類病床該月總住院人日數)÷(該類病床數×該月之日數)×100(%)。四捨五入取至小數點下1位。

(2)住院人日：即以當月內每日有辦理住院手續之住院病人人數累計。計算方式為算進不算出，惟當日住出院者算1日住院人日。

3.護理人員數：包含護理長、護理人員(滿8小時計1人，未滿4小時不計，滿4小時計0.5人)，不含專科護理師、實習護士。

2. ___年___月【急性一般（精神）病房】各單位全日護病比

病房單位	科別	配置護理人員數	床位數 (A)	月平均 佔床率 (B)	每月每日平均上班 護理人員數				全日護病比 =(A×B×3/C)
					白班	小夜	大夜	小計 (C)	
總計		=[(A ₁ ×B ₁)+(A ₂ ×B ₂)+...+(A _n ×B _n)]×(C ₁ +C ₂ +...+C _n)							

備註：

1.床位數(A)：以向地方衛生局申請登記開放「急性一般病床」數計。

2.佔床率(B)：以當月佔床率為計算基準：

(1)計算公式：每月佔床率=(該類病床該月總住院人日數)÷(該類病床數×該月之日數)×100(%)。四捨五入取至小數點下1位。

(2)住院人日：即以當月內每日有辦理住院手續之住院病人人數累計。計算方式為算進不算出，惟當日住出院者算1日住院人日。

3.護理人員數：包含護理長、護理人員(滿8小時計1人，未滿4小時不計，滿4小時計0.5人)，不含專科護理師、實習護士。

4.如表格篇幅不足，請自行增列。